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R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27)

復牌建議最新狀況及進一步押後清盤呈請聆訊

復牌建議最新狀況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有關復牌建議的補充資料以供覆核及參考。

於本公佈日期，復牌建議尚未獲聯交所批准。

進一步押後清盤呈請聆訊

高等法院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頒令，將本公司清盤呈請之聆訊進一步押後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復牌建議最新狀況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內容有關復牌建議最新狀況之公佈（「**最新狀況公佈**」）。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最新狀況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謹此進一步通知股東有關復牌建議最新狀況之資料。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其要求之資料，其中包括，經擴大集團之最新預測及更新復牌建議，以供覆核及參考。

於本公佈日期，復牌建議尚未獲聯交所批准。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就復牌狀況另行發表公佈。

進一步押後清盤呈請聆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押後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聆訊。高等法院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頒令將聆訊進一步押後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承董事會命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鄧國洪
董事

代表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楊磊明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代表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擔任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代理人
而毋須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鄧國洪先生及吳卓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鍾衛民先生、麥家榮先生及陳志遠先生。

請同時參閱在本公司網站發佈之公佈版本：www.uright-627.info

* 僅供識別